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  
棟15F

聯絡人：科員王佩卿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30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93

電子郵件：aol2912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100503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I00P006713\_1110050316\_111D2020748-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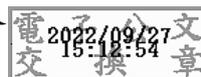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112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  
轄內符合資格之受補助單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計畫申請單位應於111年10月30日前依規定格式報送計畫書共1式10份(含電子檔)，由貴府依檢核表辦理資格審查，並彙整轄內合格申請單位計畫書10份(含電子檔光碟1份)，併同申請計畫彙總表於111年11月20日前函報本會。
- 二、本案之申請如有相關疑問，請聯繫本會或本計畫營造中心。營造中心聯繫資訊：臺南市西拉雅部落發展促進會/陳怡君小姐，電話：(06)6233190、0978-612950；e-mail：guang610802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、臺南市西拉雅族部落發展促進會



花府 111/09/27



1110195262